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美安

電話：03-8227121 分機316

傳真：03-8227665

電子信箱：chen1103@mail.hccc.gov.tw

受文者：本縣文化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7日

發文字號：府文資字第10901701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縣109年8月25日召開「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南側校舍興建完竣逾五十年公有建造物或附屬設施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現場勘查會議」記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8月24日府文資字第1090164814號開會通知單賡續辦理。
- 二、旨揭現場勘查會議決議：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5條規定所送「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南側校舍」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案，本府併同法第14條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經3位委員現場勘查評估與建議，皆認不具文化資產價值，亦不建議列冊追蹤。是以，本案建物不具文化資產價值並不列冊追蹤。
- 三、請貴校依據前述會議決議辦理相關事宜。

正本：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

副本：本縣文化局

縣長 徐榛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管決行



非尋常事務

**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南側校舍
興建完竣逾五十年公有建造物或附屬設施
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現場勘查會議紀錄**

- 壹、 會議時間：109 年 08 月 25 日下午 15 時 00 分
- 貳、 會議地點：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97048 花蓮縣花蓮市北濱街 113 號)
- 參、 召集人：簡科長哲士 代 記錄人員：陳美安
- 肆、 出席人員：林委員一宏、李委員國玄、劉委員燕湖、周校長春玉、張主任振洋

伍、 案由：依照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5 條規定辦理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南側校舍興建完竣逾五十年公有公有建造物或附屬設施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現場勘查，併同法第 14 條規定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案。

陸、 利害關係人意見

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

- 一、 南側校舍原預計進行校舍耐震補強工程，惟開挖後發現原建築並無地樑地基，續依教育部相關作業流程辦理會勘後，確認此建築物以就地拆除為宜。
- 二、 本校現有校地狹小且校舍教室數不足，學生上課或活動區域受限，若維持南側校舍停工現狀，顯有安全疑慮。
- 三、 本校南側校舍建築年限已逾五十年，依相關文化資產保護相關法規，應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如本次現勘結果，確認該棟校舍無文化資產保留價值，為維護師生安全及校園整體規劃，請貴局儘速核予相關證明公函，以利後續相關程序進行。

柒、 委員意見

一、 簡召集人哲士

(一) 審查意見：

1. 地面建物尚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2. 地下基礎似為日治時期建物基礎之遺構；建請拆除前建立基礎測繪圖資，以利未來區域性文史資料之建立（非列管）。

(二) 評估：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三) 後續建議：無

二、 李委員國玄

(一) 審查意見：

1. 基礎構造過於簡易，不足以符合現今法規之規範。
2. 屋頂樓板R C多處漏水及鹽害嚴重，造成鋼筋爆裂。
3. 地上物之建築特色與價值不高，不具時代代表之意義。
4. 地下層另有R C地樑，建議追蹤記錄。

(二) 評估：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三) 後續建議：無

三、 林委員一宏

(一) 審查意見：

1. 建物為一層R C加強構造，惟R C構造保護層破裂，鋼筋鏽蝕，恐有結構安全問題。
2. 地上物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3. 地上建物外，地下有R C橫梁，其採用平滑鋼筋，可能現有建物係使用更早的日治建物遺構，建議於拆除案執行時，同步進行地下構造物的紀錄。

(二) 評估：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三) 後續建議：無

四、 劉委員燕湖

(一) 審查意見：

1. 同意拆除。(因鋼筋裸露，雖不致有立即危險，但也已不堪使用)
2. 拆除過程(未來)雖不在列冊遺址範圍，建議過程加註記拆除記錄(配筋、結構、構造等)。

(二) 評估：不具文化資產價值。

(三) 後續建議：無

捌、 決議：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5條規定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案，本府併同法第14條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經3位委員現場勘查評估與建議，皆認不具文化資產價值，亦不建議列冊追蹤。

玖、 散會：下午16時20分。

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南側校舍興建完竣逾五十年公有建造物或附屬設施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現場勘查

簽到簿

日期：109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15 時		
地點：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97048 花蓮縣花蓮市北濱街 113 號)		
出	席	人
江局長躍辰	簡哲士代	
林委員一宏	林一宏	
李委員國玄	李國玄	
劉委員燕湖	劉燕湖	
機關、單位、團體或個人名稱	職稱	簽名
花蓮縣花蓮市 北濱國民小學	校長 總務	周春玉 張振澤
花蓮縣文化局	科員	陳美安

0910-654-120

